

## 砚山县平远镇差黑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砚山县平远镇差黑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招标，已由砚山县发展和改革局以砚发改复〔2023〕124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申请省级福彩资金80.00万元，州级补助30.00万元，资金基本落实，项目业主为砚山县民政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佳晨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砚山县平远镇差黑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2 项目编号：GC532600202300672001

2.3 立项批准文件：砚发改复〔2023〕124号。

2.4 招标内容：项目拟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303.25 m<sup>2</sup>，建筑占地134.76 m<sup>2</sup>。配套健身器材1套，厨房及餐厅设备设施1套，适老化座椅20个，电视机1台，娱乐座椅4套，音响1套等建设规模与内容。（具体建设内容以实际发布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2.5 建设地点：砚山县平远镇差黑村委会。

2.6 资金来源：省级福彩资金80.00万元，州级补助30.00万元。

2.7 项目投资：110.00万元。

2.8 合同估算价：92.469150万元。

2.9 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2.10 计划工期：总工期9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2.11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12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有足够的财务能力完成本工程，提交近三年2020~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

利润表和财务审计报告的扫描件。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交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时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为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说明。

3.3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不接受临时建造师），且必须注册在本单位，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2022年11月1日至今任意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其他要求：1. 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2. 拟派的项目经理在开标及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任何更换，若有特殊情况需更换项目经理的，须报经建设单位、行业主管部门批准同意。（提供承诺）

3.4 项目组成员：项目技术负责人：拟投入本工程的技术负责人必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不接受临时建造师），且必须注册在本单位，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2022年11月1日至今任意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3.5 主要管理人员：按《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DB-DBJ53/T-69-2014）要求足额配备现场施工专业（管理）人员。且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需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2022年11月1日至今任意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3.6 信誉要求：（1）申请人没有受到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2020年1月1日至今未曾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被评为不良信用单位或不良评级施工企业且未撤销不良评级的施工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安全生产领域严重失信惩戒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并附信誉承诺（评审结束后，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国家各级政府机构公布的官方信息网络平台查询的信用记录为准，如存在以上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2）2020年1月1日至今在文山州的建设工程项目中施工出现工程质量问题、安全问题、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或其他扯皮问题的不诚信者，不得参加投标。（提供承诺）

3.7 严禁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包，专业分包须向发包人报备同意。中标人派驻施工现场的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不符的（特殊情况须按照更换程序办理的除外），视同转包，并依法严格查处。申请人须作出书面承诺。

3.8 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投标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拟任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招标人将不接受其投标申请（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

3.9 投标人须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和项目实行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投标人须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构建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云政办发〔2017〕60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和项目实行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的承诺。

3.10 近3年无不良记录承诺；近3年（2020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无因违反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等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等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注：以各级政府机构信息网络平台发布的不良记录查询为准，招标过程中查询到的将不接收其投标申请，招标结束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到不良记录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11 投标人近3年（2020年1月1日至今）无败诉的诉讼及仲裁、无不良行为记录、无不良履约情况，与招标人以往合作项目无工期延误、工程质量问题、解除终止合同、发生纠纷、诉讼等不良履约情况。

3.1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投标文件提交**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1月10日至12月04日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进行确认投标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注册办理证书流程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指南”或咨询文山CA数字证书运维服务热线0876-2152881。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2月05日08时30分。

4.2.2 网上递交：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递交投标

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4.3 开标方式:采用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地点:砚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1 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到现场出席开标会。各投标单位对上传的相关证件及证明资料真实性负责(确保上传的相关资料清晰可辨,如评标过程中,审查委员会无法辨别影响评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取消投标资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在到达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自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点击【智能开标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至投标截止时间后方能找到对应项目,点击项目后方的【进入】按钮进入开标室页面,进行系统自动签到(温馨提示:登录及电子签名时需要用企业CA锁,解密时需要用投标文件加密的CA锁,为了不频繁更换CA锁影响解密及签名确认,故建议投标文件加密时采用企业CA锁进行加密)。

4.3.2 开标系统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投标单位点击上方【网上解密】进入网上解密界面,各投标单位必须在系统下达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工作。

4.3.3 开标过程中,待全部投标单位解密成功唱标后投标单位如有问题,可以在线发起异议,点击右上角的【提出异议】按钮,填写异议详细内容之后进行提交,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

4.3.4 各投标人应当提前熟悉和掌握网上开标远程解密详细操作,操作步骤可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线培训与考核系统,选择投标人,自行学习《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

4.3.5 开标当天投标人无法正常登录系统、无法正常解密的,应及时联系筑龙客服说明问题并请求远程协助检查确认问题,同时联系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注:请各投标人提前熟悉网上开标的相关操作,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 **六、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https://ggzy>。

yn.gov.cn/ynggfwp-home-web/#/homePage) 网站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7.1. 招标人信息**

名称：砚山县民政局

地址：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砚山县民族文化中心 2 号楼 5 楼

联系方式：0876-3131129

**7.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云南佳晨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文山市卧龙街道华宇卧龙府四期转角写字楼 3 楼

联系方式：0876-266880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朝男

电话：0876-2668809